

蕲春港茅山港区权顺散货码头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1月23日，湖北权顺水陆装卸有限公司根据《蕲春港茅山港区权顺散货码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以下简称《验收调查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以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如下审查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蕲春港茅山港区权顺散货码头项目位于黄冈市蕲春县彭思镇茅山村，地处厂界中游航道里程约897km处，占用岸线长度280m。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2个5000吨散货泊位码头、2艘趸船以及码头平台、装卸平台等附属设施。年吞吐量500万吨的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3月我公司委托湖北国和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蕲春港茅山港区权顺散货码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

2022年3月15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蕲春港茅山港区权顺散货码头项目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黄环审【2022】44号）。

2021年11月23日已办理排污许可证简化管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421126316479492Y001U。2022年7月8日已进行了变更。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9592.6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41.7万元，占总投资额的3.56%。

（四）验收范围

此次竣工验收是蕲春港茅山港区权顺散货码头工程的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情况进行全面考核，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和排污状况进行现场监测，同时检查各类污染防治措施是否达到设计能力和预期效果，并评价其他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标准。

二、工程变动情况

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1、本项目卸料坑新增喷雾降尘废水，新建了沉淀池。船舶油污废水和船舶生活废水由罐车运至污水处理厂变为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合理化处置。项目废水均能妥善处置，不会造成环境不利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本建设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装卸扬尘、港区道路扬尘、船舶废气、汽车尾气。卸料棚已进行封闭处理，仅留了卸料口；装卸时降低装卸高度，溜筒卸落及喷雾抑尘措施；物料输送过程已对皮带机输送进行全封闭并喷雾抑尘。洒水降尘加强管理，采用工况良好的运输设备。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船舶生活废水、生活废水、卸料棚径流雨水、自动喷雾降尘废水、趸船初期雨水。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

经油水分离装置处理后，由码头配备污水接收设施（油污水储存罐）收集，交由船舶污染物接受单位交由船舶污染物接受单位（蕪春县鑫洲港口水域防污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接收转运及处置负责接收转运及处置。船舶生活废水由船舶自备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预处理，由码头配备污水接收设施（生活污水储存罐）收集，交由船舶污染物接受单位（蕪春县鑫洲港口水域防污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接收转运及处置。码头后方工作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肥田。卸料棚径流雨水、自动喷雾降尘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洒水降尘工序。趸船初期雨水通过设置收集坎收集后将初期雨水引至后方沉淀池处理后进行洒水降尘。

（三）噪声

项目营运期的噪声源主要是装卸机械、运输车辆的作业运行噪声和车辆交通噪声、船舶噪声。合理布局，并对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加强船岸协调，尽量减少船舶鸣笛次数；运输道路噪声通过控制车速、运行时间以及对车辆进行维护来减缓环境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码头工作人员生活垃圾、到港船舶生活垃圾、废零部件、沉淀池池泥、废机油、含油抹布。码头工作人员生活垃圾码头配套船舶生活垃圾接收设施（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到港船舶生活垃圾交由船舶污染物接受单位负责接收转运及处置。废零部件由原厂家回收。沉淀池池泥定期清掏放置脱水区风干后交由物资单位处置利用。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危险废物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五）生态环境

本次工程建成已针对此情况实行增殖放流生态补偿措施将会减小鱼类资源的损失。加强运行期的环保管理，避免运行期随意堆放固体废物对野生动物生

境的破坏；加强对野生动物保护的宣传教育力度，增强野生动物保护意识，以杜绝捕杀野生动物的事件发生，切实保护野生动物资源。建设单位已恢复了堤岸附近以及取土场的植被，同时尽快恢复了工程临时占用的林地，改善了鸟类、爬行类、兽类等栖息地环境。按照水土保持措施方案对景观进行保护和修复，避免引起新的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六）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工程项目配备了必要的环境风险应急物资，并已针对项目特点尽快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环保局备案。建设单位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工作十分重视，没有发生过溢油风险事故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由监测结果可知，厂界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对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的要求。

（2）废水

陆域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肥田；喷雾降尘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到港船舶舱底油污废水、船舶生活废水船舶自备油水分离装置处理后，由码头配备污水接收设施（油污水储存罐）收集，交由船舶污染物接受单位（蕪春县鑫洲港口水域防污服务有限公司）负责接收转运及处置；卸料棚径流雨水、趸船初期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进行洒水降尘。项目各类废水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3）噪声

码头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和4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码头工作人员生活垃圾码头配套船舶生活垃圾接收设施（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到港船舶生活垃圾交由船舶污染物接受单位负责接收转运及处置。废零部件由原厂家回收。沉淀池池泥定期清掏放置脱水区风干后交由物资单位处置利用。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一并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危险废物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废气、噪声主要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调查报告》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一）建设项目

- 1、加强陆域场地的废水收集措施。
- 2、建立健全环境污染防治责任制度，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
- 3、落实完善环境风险应急设施、设备的配备及日常维护，尽快完成风险应急预案，加强风险管理，定期进行风险应急演练，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二）验收调查报告

- 1、细化验收的项目组成内容，明确验收范围的内容。
- 2、完善附图附件资料。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湖北权顺水陆装卸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3日